信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,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县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,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,不断拓展公开内容,创新公开形式,完善公开制度,强化公开监督,深入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2022年主动公开信息1条,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,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列数	据的勾稽关系	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 组织	法律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	-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	=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E、本年度办理 结果	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
	(二)	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	(三) 不予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	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	(四) 无法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	20-21-11 1220-								
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(五) 不予 处理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 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是:公开的内容不是很全面,公开的时间不是很及时。改进措施:针对以上问题,我局从以下几个方面做了改进: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,形成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,局办公室具体落实、各业务股室积极配合的工作局面;二是健全工作机制,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建立了保密审查制度;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,以县政府门户网站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,加大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